

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六期)

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科马材料、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化,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杨肖璇、连子逸、王琰、钱艳燕、朱琦栋,其中杨肖璇担任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王琰、杨肖璇为本项目保荐代表人。

本阶段辅导期内辅导人员具有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安信证券与辅导对象于2020年9月签订了辅导协议,并向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申报了对科马材料进行辅导备案的申请,辅导期为2020年9月30日至浙江证监局出具监管报告之日结

束。

2020年12月7日，安信证券向浙江监管局报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2021年2月26日，安信证券向浙江监管局报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2021年5月21日，安信证券向浙江监管局报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2021年8月17日，安信证券向浙江监管局报送《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2021年10月14日，安信证券向浙江监管局报送《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辅导对象本阶段辅导工作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

辅导方式以现场核查、沟通为主，远程交流为辅。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期间，安信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并针对存在的问题给予规范意见，主要辅导内容如下：

- 1、梳理辅导对象业务与技术情况；
- 2、梳理辅导对象历史沿革情况；

3、开展财务核查工作，核查辅导对象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4、开展主要客户、供应商走访工作；

5、开展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培训工作；

6、参加公司存货期末监盘。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期辅导期间，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积极配合安信证券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第三方回款

公司部分客户由于供应链物流管理需要或所在国家外汇管制，存在委托第三方代付货款的情形。

针对第三方回款，辅导机构核查了第三方回款的原因及业务真实性。经核查，公司第三方回款基于真实的销售行为，具有商业合理性；付款方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公司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货款纠纷的情形。

2、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 2019 年财务数据存在前期差错更正的情形。

辅导机构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调整公司 2019 年财务数据，并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如实披露。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对象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营业收入水平相对较低。辅导

对象正积极拓展业务，预计收入规模将保持稳定增长。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 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杨肖璇、连子逸、王琰、钱艳燕、朱琦栋，其中杨肖璇担任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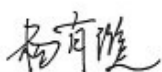
(二) 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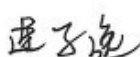
- 1、开展行政部门访谈及取得合规证明的工作；
- 2、继续开展客户、供应商走访工作；
- 3、对主要客户、供应商、银行实施函证程序；
- 4、拉取实际控制人、董监高 2021 年下半年银行流水并核查；
- 5、完成招股说明书及全套申报文件的撰写工作。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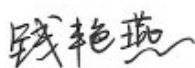
杨肖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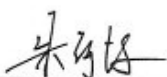
连子逸



王琰



钱艳燕



朱琦栋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